

MAN SHU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萬順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46)

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
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¹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萬順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股份」) _____ 股

的登記持有人²，茲委任³ _____

地址為 _____

或如彼未克出席，則委任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主席為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雲咸街8號15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股東週年大會」)，並按以下指示，以本人/吾等名義就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投票，而倘無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⁴	反對 ⁴
1.	省覽並審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	(a) 重選以下董事：		
	(i) 重選彭錦輝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ii) 重選劉裕正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彼等的薪酬。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4項決議案所述條款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股份。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第5項決議案所述條款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6.	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以發行本公司股本中股份的一般授權，數額相當於根據上述第5項決議案(如通過)所購回的本公司股本總數。		

簽署⁵⁶⁷⁸： _____

日期：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 閣下的全名及地址。請填上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請在空欄以正楷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倘無填上任何姓名，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的受委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必須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代表 閣下。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未有填寫任何或全部空欄，則 閣下的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任何於股東週年大會正式提呈而未有載於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獲 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必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高級職員、授權人或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僅會接納排名較先的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投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則無投票權；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排名次序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任何授權書(如有)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認證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四十八(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辦事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界定的「個人資料」具有相同涵義，其中包括 閣下及 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乃自願提供個人資料，以用於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能就該等用途向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及/或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披露或轉移個人資料。個人資料將於履行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紀錄用途)所需期間保留。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條文提出，而任何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送交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審查主任。